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时代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东莞银行为发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时代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时代领航两年持有混合，基金代码：014410（A类）、014411（C类），以下简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本基金自2022年4月29日起公开发售。本基金首次募集总规模上限为人民币80亿元（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对上述规模进行控制。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可在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银行”）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销售机构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等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本基金发售机构已在本公司官网（www.ChinaAMC.com.cn）、投资者可登录查询。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 （一）东莞银行客户服务电话：0769-9560333；
- 东莞银行网站：www.dongguanbank.cn；
-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两年持有期。在基金份额的两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特征和产品设计，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等级的公告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5月18日起调整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等级，具体如下：

定投资协议的投资者，若该定投资协议状态正常且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低于调整后产品风险等级，本公司将在2022年5月18日自动终止该基金的定投资协议，终止后该定投资将不再发起扣款。还望投资者关注并提前做好相关投资计划。

序号	基金名称	调整前风险等级	调整后风险等级
1	168701	合煦智远中证互联网金融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09F-A类)	R3
2	168702	合煦智远中证互联网金融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09F-C类)	R4
3	007287	合煦智远中证主题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R4
4	007288	合煦智远中证主题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R4

3. 销售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律法规对产品进行风险评估，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

4. 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等影响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产生不其自身风险。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并谨慎决策，以明确自身的投资决策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5. 本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自身风险相匹配的产品。

6.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官网（https://www.uvasset.com/）查询、了解各基金的风险评级，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983-5858、0769-22625858）咨询详情，投资需谨慎。特此公告。

合煦智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8日

新疆前海联合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5月18日

序号	基金名称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日期
1	新疆前海联合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5月18日
2	新疆前海联合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9F-A类)	2022年5月18日
3	新疆前海联合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9F-C类)	2022年5月18日

2.其他风险提示的事项

（1）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2年5月19日起，暂停新疆前海联合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照常办理。

（2）咨询电话：如有疑问，请拨打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40-0099，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l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特此公告。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信任和支持，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5月18日起，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定投业务申购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2.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620

二、具体优惠活动内容

1、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定投业务申购本基金，享受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优惠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2、本次费率优惠仅针对通过本公司基金定投业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份额，其他方式申购的份额不参与本次优惠。

3、优惠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为固定费率时，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本基金费率详见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基金的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8日

国金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5月18日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国金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947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22年04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金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金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期间	募集金额
自2022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3日止	202,020,079.46

基金募集期间认购份额（单位：人民币元）：10,122,677.46

认购费用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46.26

募集期间净认购份额（单位：份）：202,020,079.4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202,020,033.2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占基金总认购金额的比例：0.0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占基金总认购金额的比例：0.0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占基金总认购金额的比例：0.00%

注：1.本次募集期间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负责人认购国金惠利纯债A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至十万份（含）；认购国金惠利纯债C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至十万份（含）；

3. 国金惠利纯债C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至十万份（含）。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8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嘉实财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22年5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嘉实财富为代销机构，适用基金具体如下：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以嘉实财富的规定为准。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业务公告。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鑫富宝货币市场基金C	001689
2	诺安鑫富宝货币市场基金A	001694
3	诺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02091
4	诺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02092
5	诺安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653
6	诺安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07
7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816
8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849
9	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10351
10	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10352
11	诺安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10356
12	诺安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10361
13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847
14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4407
15	诺安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408
16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621
17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4636
18	诺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14650
19	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14651

1. 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已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2. 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在嘉实财富可参与转换基金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 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相关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的申购费率优惠以嘉实财富的规定为准。

同时，本公司将在嘉实财富开通上述相关基金的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嘉实财富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 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已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投业务。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2. 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已开通转换业务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在嘉实财富可参与转换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 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2年5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相关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的申购费率优惠以嘉实财富的规定为准。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8日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5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工商银行新增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财通资管健康产业混合A	012150
财通资管健康产业混合C	012160
财通资管科技主题一年定期混合	000447
财通资管科技主题一年定期混合	000789
财通资管西昌中证债券C	000800
财通资管西昌中证债券A	000802
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A	000583
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C	000777

基金转换业务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其持有本公司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转换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展转换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 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办理登记的业务。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份额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份额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办相互转换业务。
 -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即基金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基金转出、转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基金份额优先转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可用的基金份额净值。
 - 注册登记机构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划转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划转。自 T+2 日起，投资者可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并有转换或赎回部分基金份额。
 - 单笔转换申请不得超过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转入基金最低申购费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费限制。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该大额申购限制约定。
 - 当基金转换业务导致投资者基金交易账户内余额小于转出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最低持有份额”的条款有关规定时，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赎回。
 - 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 基金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 基金转换业务说明
 - 投资者在工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转换等基金业务时，参加工商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费率规则、费率及折扣费率等请遵照相关规定。
 -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上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 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及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客服电话：95588
 - 网址：www.icbc.com.cn
 -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客服电话：400-700-8888
 - 网址：www.ctzg.com
 -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特征及基金投资风险，了解投资者购买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05月18日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02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22年05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期间	募集金额
自2022年04月18日至2022年04月13日止	219,943,077.80

基金募集期间认购份额（单位：份）：219,943,077.80

认购费用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79.08289

募集期间净认购份额（单位：份）：219,943,077.8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219,943,077.8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占基金总认购金额的比例：0.0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占基金总认购金额的比例：0.0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占基金总认购金额的比例：0.00%

注：1.本次募集期间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负责人认购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至十万份（含）；认购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至十万份（含）；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8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招商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22年5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招商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参加招商银行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业务范围
 - 投资者可在招商银行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业务。
 -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医药100 C；基金代码：006689）
 - 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001229、C:002136）
 - 国联安鑫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隆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083、C类004084）
 - 国联安鑫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汇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129、C类004130）
 - 国联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沪深300ETF联接；A类：006390、C类：006391）
 -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基金代码：011994）
-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
 -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扣款并申购本基金的申购业务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 适用投资者范围
 - 基金定投业务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 业务办理
 - 投资者可到招商银行为或通过电话招商银行为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网点或受理方式见招商银行各分支机构的公告。
 - 办理时间
 - 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招商银行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 申请方式
 - 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外除外），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招商银行的约定。
 - 已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在招商银行为或通过电话招商银行为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网点或受理方式见招商银行各分支机构的公告。
 - 投资者在招商银行为或通过电话招商银行为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时，须填写《国联安定投业务申请表》，并申请开通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
 - 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 投资者在招商银行为办理定投业务时，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该账户的余额进行定期扣款。
 - 扣款金额
 - 投资者应与招商银行为约定相关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具体最低申购金额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但每月至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
 - 参加定投业务适用的申购费率同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或相关的最新公告中载明的申购费率。
 - 交易确认
 - 投资者扣款扣款日期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确认的申购份额。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申购确认起始日为T+2工作日。
 - 定期定额投资的变更和终止
 - 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销售机构或通过招商银行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
 - 投资者终止本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招商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
 - 本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招商银行的具体规定。
- 转换业务说明
 -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全部或部分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下的开放式基金。
 - 基金转换费率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 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 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 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取整，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text{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 \max\{[\text{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text{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0\}$$
 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 转出基金赎回费的计算
 -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份额
 -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 转换补差费=0
 -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 申购补差费之补差费的计算
 -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换业务规则
 - 单笔转换申请不得超过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转入基金最低申购费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费限制。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该大额申购限制约定。
 - 单个开放日只可办理一次基金赎回申请。赎回申请确认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赎回申请份额大于基金总份额数且基金份额净值超过上一工作日该基金份额的10%时，赎回申请可被部分确认，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等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 目前，赎回持有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的，只能转换为其他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其他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
 - 上述业务规则具体以各自相关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

（7）上述业务规则具体以各自相关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

（8）在招商银行为可办理转换业务本公司旗下基金，为招商银行已销售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转换业务规则并公告。

- 基金转换业务说明
 - 投资者在工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转换等基金业务时，参加工商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费率规则、费率及折扣费率等请遵照相关规定。
 -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上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 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及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客服电话：95588
 - 网址：www.icbc.com.cn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客服电话：400-700-8888
 - 网址：www.cpicfunds.com
 -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特征及基金投资风险，了解投资者购买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